

貳拾叁、新聞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 健全電影事業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辦理電影片映演業之設立、變更登記，目前本市計有 19 家電影院。
2. 為貫徹執行電影分級制度，依據電影法相關規定督導電影片映演業確實依法執行電影分級制度，102 年 1 月至 6 月共實施臨場查驗 76 家次，未發現違法情事。

(二) 錄影節目帶業之輔導與管理

1. 依據廣播電視法暨其施行細則、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管理規則等法令規定，辦理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變更登記，102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錄影節目帶業之變更登記共 3 件。
2. 會同本府警察局查察錄影節目帶業是否有販售違法錄影節目帶(含影音光碟)，並實施分級制度輔導，102 年 1 月至 6 月共查察 57 家次，查獲違法光碟計 575 片，移送文化部影視局核處。

(三) 平面媒體刊登違法色情廣告之處理

1.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33 條規定，訂定「高雄市政府違反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 33 條第 1 項規定事件裁量基準」，辦理平面媒體刊登違法色情廣告之處理。
2. 由警察局循線查獲性交易事實，轉本府新聞局裁處之違規廣告，102 年 1 月至 6 月共移送 44 則報紙疑涉違反刊登色情廣告，共裁處 8 件，罰鍰新台幣 40 萬元。

(四) 有線電視業之輔導與管理

1. 加強有線電視纜線之管理工作，針對市民及里長反映有線電視系統纜線爭議，立即請業者派員至現場查勘或會同相關單位予以處理，並將附掛之纜線重新規劃整理或拆除，102 年 1 月至 6 月共處理 145 件次(慶聯 63 件、大信 15 件、港都 43 件、大高雄 8 件、鳳信 17 件、南國 9 件)。
2. 加強有線電視系統輔導管理工作，訂定「高雄市政府處理違反有線廣播電視法事件裁罰基準」，102 年 1 月至 6 月持續查察系統業者插播廣告及購物頻道違規情形依法裁處，插播廣告部分共裁處 26 件(罰鍰 5 萬元共 3 件、警告共 23 件)；購物頻道部分共裁處罰鍰 38 件(金額合計 1,189 萬元)。
3.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暨施行細則相關規定，成立「高雄市政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由傳播學者、財經學者專家、消費者團體代表、會計師、律師、通訊網路學者及市府代表共計 11 人組成，以保障市民收視、消費權益。
4. 本市 6 家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基本頻道收視費標準：慶聯、大信、港都、大高雄等 4 家每月每戶維持為 500 元、鳳信每月每戶維持為 510 元、南國每月每戶維持為 550 元；裝機費由 1000 元調降為 500 元，分機費、復機費及移機費亦均有調降。對於社會局登記有案之低收入戶，除基本頻道收視費以 1/3 收費為上限外，

亦免收裝機費、分機費、復機費、移機費等費用。

5. 不定期邀請各家有線電視業者開會檢討業務改善措施及需配合宣導事項，102年1月至6月共辦理6次。

(五) 公用頻道之開播及推展

1. 能利用網路及設備傳輸工具，整合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自製新聞(鳳信新聞、南國新聞及港都新聞)至慶聯有線電視排播，讓本市有線電視收視民眾透過公用頻道於每天18:30~20:00收看當天即時之在地新聞。
2. 公用頻道節目內容包括：
 - (1) 教學性節目：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空中美語。
 - (2) 製播提昇市民認同感節目：幸福高雄、榮耀高雄-Hello新高雄、嘻哈高雄、社區營造系列節目。
 - (3) 高雄國際性活動紀錄：內門宋江陣活動節目等精華剪輯專輯。
 - (4) 高雄在地旅遊與人文節目介紹：榮耀高雄-Hello新高雄、高雄不思議等節目、2013高雄不思議手機短片徵選及莫拉克災後重建紀錄片等。
 - (5) 藝文節目：挑三揀視—藝文節目甄選平台。
3. 公用頻道行銷宣導
 - (1) 平面媒體：除製作本市公用頻道宣導摺頁；另於台灣時報刊登平面廣告2則，宣導有線電視權益、有線電視數位化，及公用頻道節目。
 - (2) 電子媒體：製作有線電視權益暨公用頻道廣播宣導帶，由高雄市全球代言人五月天錄製版本各一之30秒廣播宣導帶，共2則，於廣播電台排播。
 - (3) 其它：與高雄市婦女健康關懷協會合辦「社區志工大會師暨趣味競賽暨有線電視收視戶權益宣導活動」、與高雄市婦女同心會合辦「2013母親節音樂會暨有線電視權益宣導活動」。

二、新聞發布與新聞聯繫

(一) 蒐集輿情反映

每日蒐集各報刊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陳報各級長官，並分送相關局處參辦，102年1月至6月計剪輯報紙新聞資料逾12,721則、102年1月至6月計蒐集電視新聞摘要10,838則。

(二) 新聞發佈

配合本府重要市政行程及重要建設、政策、活動發布市政新聞，並上網供民眾閱覽，102年1月至6月共發布400則。於議會市政總質詢期間(102年5月7日至6月4日)，成立議會小組發佈新聞稿共29則，使民眾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三) 媒體服務

1. 配合各局處召開專案記者會或臨時記者會，向媒體說明重要活動或重大事件，102年度1月至6月所舉辦之重要記者會如下：

- (1)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宣告四大講者記者會。
 - (2) 2013 第一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歡迎記者會。
 - (3) 魅力高雄 2013 香港行銷案。
- (四) 配合市長、副市長及本府各局處出國隨行採訪
1. 陪同市長出訪歐洲西班牙，參訪及實地稽查當地公共建設及輕軌捷運案。
 2. 陪同市長出訪馬來西亞及新加坡，觀光推廣及宣傳亞太城市高峰會。
 3. 陪同市長出訪日本，宣傳亞太城市高峰會暨城市交流。
 4. 陪同李副市長出訪香港，參加香港旅展前夕之記者招待會，共同與高雄全球代言人五月天行銷高雄。

三、辦理媒體行銷

(一) 電子媒體

1. 辦理 102 年電視市政資訊廣告短片攝製暨廣告時段購置。
2. 辦理 102 年高雄都市行銷暨道安宣導多元媒宣購置。
3. 辦理 2013 第一屆世界運動舞蹈大會宣傳暨電視轉播。
4. 辦理市政行銷有線電視廣告時段購置，播放本市全球代言人五月天之宣傳短片。
5. 辦理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短片攝製。
6. 辦理 102 年永續高雄都市行銷短片攝製。
7. 辦理 102 年都市行銷暨道路交通安全宣導短片電視廣告時段購置。
8. 辦理 102 年度大型活動行銷短片製作，行銷市府團隊於 102 年不同時節規劃之各項大型活動。

(二) 平面及網路媒體

1. 辦理新春旅遊專刊行銷本市觀光活動。
2. 辦理新春特輯，刊登高雄燈會、花海、宋江陣等本市新春節慶活動。
3. 2013 年農民曆刊登「繽紛熱力新高雄」四季活動廣告。
4. 辦理市府 3 月至 4 月活動宣傳採購，帶動觀光商機與城市形象。
5. 委刊本市「國際宜居城市獎」平面廣告，行銷旅遊首選高雄的城市形象。
6. 辦理「最愛高雄-國際級的幸福城市」廣告特輯。
7. 辦理「2013 我愛高雄-熱活精神造就文創新港都」廣告專輯企畫。
8. 辦理本市低碳旅遊宣傳廣告專輯。
9. 辦理亞太城市高峰會宣傳廣告及城市建設廣告。

(三) 多元媒宣案

1. 102 年賀年暨形象帆布刊掛。
2. 台鐵高雄站跨站長廊文化棧道刊掛燈箱廣告，進行市政活動宣傳。
3.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暨本市道路交通安全宣傳帆布刊掛。
4. 亞洲新灣區及亞太城市高峰會識別形象設計。
5. 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國際媒體邀訪網頁設計。
6. 辦理高雄新創業精神論壇。

(四) 道路安全宣導業務

1. 平面媒體刊登「不酒駕·加強取締」宣傳廣告。
2. 102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製播，宣導行車禮讓及防制酒後駕車
3. 102 年度高雄捷運版位道安廣告刊登，宣導「我愛高雄 我拒當低頭族乘車繫安全帶」。
4. 102 年度高雄市公車車體道安廣告刊登，刊登不酒駕、不超速及禮讓行車之道安廣告。
5. 102 年度高雄市公車候車亭燈箱刊登不酒駕之道安廣告。
6. 102 年度道安平面廣告，宣導不酒駕超速與不當低頭族。
7. 製播 102 年度交通安全廣播宣導節目。
8. 102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廣告圖稿設計。
9. 辦理電視頻道廣告檔次，播放道安宣導短片。
10. 配合地區活動進行道安宣導：於本市旗山、大樹、楠梓等區所舉辦的特色活動中，設立攤位進行道安宣導有獎徵答，透過與民眾互動擴大宣導效益。

四、辦理城市行銷活動

辦理 2013 藝想樂園嘉年華活動，藉由各式表演及競賽，舞動出豐富的地方文化特色與夢想，表現出歡樂愉悅的嘉年華精神。3 月 30 日至 3 月 31 日嘉年華會分成四大主軸，花車踩街遊行、兒童踩街遊行、藝想聚落、Ami Fashion Collection 時尚走秀活動。

五、錄製市政行程活動影片

錄製市政各項重要活動，做為市政建設視聽資料，提供電視台運用，以利市民瞭解相關政府施政作為及成果。

六、維繫媒體公共關係

(一) 國內媒體

1. 配合舉辦各項大型活動，協助發送採訪證。
2. 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2013 月曆等。

(二) 國際媒體

於國際媒體人員來本市參訪或拍攝時，提供接待、拍攝景點建議、相關市政建設參訪行程安排聯繫等服務。計有協助：

1. 接待「運動觀光國際記者」參訪。
2. 接待「荷蘭資深記者 Lolke van der Heide」參訪。
3. 接待「加拿大渥太華公民報專欄記者 Andrew Cohen」參訪。
4. 接待「國際媒體記者團」參訪高雄行程。

七、編印定期及不定期刊物，加強行銷高雄

(一) 定期刊物

1. 電子期刊、電子報企劃發行及編印「高雄畫刊」紙本。
 - (1) 「高雄畫刊」電子期刊，以主題導向方式企劃編輯，並加入高雄的重大建設與政策、人文發展、社區關懷，記錄高雄的城市風情，清楚掌握高雄市的成長過程，並認識為這個城市付出心力的相關人物。每月發送約 6 萬餘人次。
 - (2) 「今日高雄」電子報採雙週發行，以市政活動、產業發展、觀光旅遊、藝文展演、農特產品、地方美食等資訊為主，接觸民眾生活層面，使讀者了解當地發展現況與施政遠景，

加強都市行銷。1月至6月共發行12期，每期發送約6萬餘人次。

- (3) 配合春節、母親節、端午節設計寄發電子賀卡，每次約發送6萬餘人次。
 - (4) 另將每兩期「高雄畫刊電子期刊」內容編印為「高雄畫刊」紙本雙月刊，每次印行45,000冊，置於飯店、車站、捷運站、機場、書局、景點及賣場等160多個地點供民眾索閱。
 - (5) 高雄畫刊1-8期各增印500本，共4000本，分送民眾。
2. 發行「海洋首都高雄」中英文雙月刊 Maritime Capital Kaohsiung

(1) 刊物報導內容

以中、英文兩種語言提供本市不同的主題報導，內容主題含括本市國際交流消息、本市重大建設或政策、本市節慶活動及文化藝術、本市農林漁牧及各產業指標性代表、新建築、人文、景觀、人物專訪(包括高雄人及居住高雄的外國人)及美食報導，期能以深入淺出主題式探討方式，讓外界認識更不一樣的高雄。

(2) 發行情況

每雙月發行12,000份，發行地點包括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本市捷運站、本市藝文場所如文化中心、美術館等，本市觀光飯店、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日本交流協會、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本市設有華語學習的大專院校等約82處地點，提供讀者免費索閱本刊物。

(二) 不定期刊物

與國內知名旅遊出版社合作出版高雄美食導覽專書-「大高雄美食攻略完全制霸」，網羅大高雄1000間店家、超過1500道高雄在地巷弄的小吃美食，提供讀者與背包客按圖索驥、跟著美食的腳步深度觀光，進而對高雄有更深層認識與感動。

八、加強高雄廣播電臺廣播功能

(一) 加強製播優良節目，落實高雄電臺服務功能

1. 持續製播精緻節目服務聽友並參加廣播競賽爭取榮譽。
2. 加強市政廣播行銷中心市政行銷功能

將最新市政措施透過現場直播，讓市民可迅速得到資訊，同時行銷市政，並可即時回應民眾反映意見及建議。「市政廣播行銷中心」，每日製播20分鐘「行動市府」現場節目及1檔市政輿情回應、5檔整點新聞；另每週製播5則「市政部落格」單元、5則「高雄百寶箱」單元及2則市政行銷宣傳帶，深入且廣泛行銷大高雄市政。

3. 深入社區辦理行銷市政活動

102年1月至6月共舉辦4場節目講座及1場擴大交通安全call in有獎徵答：

- 5月21日「法律講座-婚姻與財產」陳樹村主講
6月14日「數學講座-快樂學數學」劉清田主講
6月18日「幸福講座-從新(心)談優質家庭關係建構」鄭如安主講
6月22日「生態講座-中都濕地公園生態導覽」高雄鳥會解說員
6月27-28日交通安全call in有獎徵答。
4. 製播「麻吉高雄人」高雄市議員專訪，1月至3月共邀訪17位市議員，製播55集，暢談議員人生經驗及在地風土美食。
 5. 擴大本臺行銷，發函合作製播節目之公私部門，於其發行刊物上露出本臺頻率及logo；並印製A1大小形象海報，委請本府與民眾接觸之第一線機關協助張貼宣傳。
 6. 與本府客委會、社會局、勞工局、研考會及衛生局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節目，擴大市政雙向溝通，配合市府各局處重要施政，以小單元、公益廣告及短劇等活潑多元手法加強市政宣導。
 7. 配合市府大型活動及各區產業活動進行全面行銷，如高雄過好年、2013高雄燈會藝術節、內門宋江陣、春天藝術節、鳳荔文化節、世界烈酒大賽、大高雄美食蒐錄及2013國際龍舟邀請賽等。
 8. 分享頻道平臺、廣結民間資源，徵選公益社團參與製播節目，並協助露出藝文團體演出訊息，推廣藝文活動。
 9. 關懷弱勢及服務少數族群
為關懷弱勢族群，製播關懷外籍配偶、外勞、同志議題及原住民文化節目之外，每日播出3小時客語節目；為營造外語學習環境，開闢「打狗英語通」英語節目及「三分鐘日語」單元，每日同步聯播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節目0.5小時；另每日播出古典音樂節目160分鐘，服務愛樂者；開闢「活力高雄」節目，提昇藝文、閱讀及運動風氣。
 10. 加強交通路況連線報導
於交通尖峰時段加強交通路況連線報導，並於6月27、28日擴大辦理交通安全call in有獎徵答，全日現場節目開放聽友call in回答交通安全題目，強化交通安全宣導。
 11. 行銷南台灣觀光文化活動及資源
為促進南台灣生活圈資源共享，與屏東縣政府合作製播「高雄新風貌」及「發現高屏」節目，與台南縣市及嘉義縣合作製播「南台灣即時通」單元，以專訪或連線方式，行銷南台灣觀光文化活動，促進城鄉交流。
 12. 重要施政加強宣導
重點包括「十二年國教」、「防疫宣導」、「防腸病毒」、「防酒駕及交通安全」、「新移民服務」、「太陽能政策及綠能城市」、「重大活動」、「城市行銷」、「大眾運輸」、「檢肅貪瀆」、「肅清煙毒」、「公共安全」、「勞工教育」、「防治登革熱」、「稅務宣導」、「人口政策」、「勞工安全衛生」、「社會福利及安全」、「人權」、「生態環保」、「防溺」、「防火」、「菸害防制」、「調解委員會」、「消費者保護」、「犯罪被害人保護」等。
 13. 開放本臺參觀，上半年計有內惟國小、義守大學及岡山高中等校參訪。

(二) 強化新聞採訪報導，提昇新聞性節目品質

1. 每日開闢 9 個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工作及在地新聞，提供市民、聽眾最多的高雄市新聞。
2. 全程實況轉播縣市合併後高雄市議會第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並加強報導市議會新聞，提供民眾即時資訊、增進民眾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
3. 製播「Live943 新聞晚報」、「新聞廣場」及「高雄十分話題」節目，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專題報導。
4. 加強報導縣市合併後「高高平等」各項施政工作進行情形及莫拉克颱風災後各項重建工作進度及災區產業觀光推展。
5. 加強報導防汛、食品安全、消費安全、治安、交通安全、公共安全、勞工安全等保護市民生命財產相關新聞。
6. 加強報導高雄將舉辦亞太城市高峰會、世界運動舞蹈大賽、世界烈酒大賽暨酒類博覽會三大活動相關新聞。
7. 持續加強報導「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高市圖書總館興建」、「水岸輕軌」等「亞洲新灣區」重大建設新聞。
8. 加強報導防治登革熱、H7N9 禽流感各項措施及市民應注意事項相關新聞。
9. 報導「2013 國家卓越建設獎高市獲 23 項大獎」、「高市獲 3 項政府服務品質獎成績全國最優」、「高市每人享綠地面積全國第一」、「全國無障礙評比第一」、「公共運量破 1 億人次」、「旗山、岡山、小港轉運站啟用」、「旗山區鼓山公園整體景觀改善工程完工」、「鹽埕綠廊全線完工啟用」、「鳳山溪整體改善工程」、「旗津海岸線保護工程」、「旗津新行政中心啟用」、「茄萣區濱海公園啟用」、「仁武中山高速公路後港巷涵洞拓寬工程」、「前鎮之星自行車橋通車」、「高 132 線得樂日嘎大橋通車」、「推動陽光屋頂計畫」、「推動高雄厝綠建築計畫」、「推動綠能及文創產業」、「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高市中輟生率五都最低」、「成立 3 座公共托嬰中心」等施政成果新聞。
10. 配合高雄市「高雄燈會藝術節」、「高雄過好年」、「高雄國際端午龍舟賽」、「高雄國際馬拉松」、「高雄春天藝術節」、「青春設計節」、「高雄內門宋江陣」、「鳳荔觀光季」、「二二八和平紀念系列活動」、「藝想樂園嘉年華」、「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美濃澄蜜香番茄季」、「植樹月系列活動」、「金爵獎國際調酒大賽」、「米開朗基羅特展」、「普立茲新聞攝影獎 70 年大展」等重要城市行銷、藝文活動，加強相關新聞採訪並製播專題深入報導。